

臺灣南區11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音樂班特色招生甄 選入學聯合分發委員會 函

地址：830038高雄市鳳山區新富路257號
承辦人：莊淳傑
電話：07-7658288#5807
傳真：07-7658586
電子信箱：5807@mail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南音甄分字第11202001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教師一字第1120070991號函.PDF (112A202333_1_25154010545.pdf)

主旨：有關臺灣南區113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音樂班特色招生甄
選入學聯合分發門檻調整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7月21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20070991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臺灣南區113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音樂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
聯合分發，高雄市立高雄中學調整其音樂班入學國中教育
會考門檻：國文、英語、數學、社會須達基礎，寫作達四
級分，其中國文、英文須達B+(註：依113學年度簡章公告
為主)，請協助周知。

正本：高雄市轄區國民中學

副本：教育部、全國各縣市政府、國立鳳新高級中學教務處(均含附件)

